



「全城起動·社區參與」全港學生演講比賽

小學組(備稿演講)

參賽者須知

(一) 比賽基本資料

初賽	準決賽及總決賽
<p>日期：2018年3月11日(星期日)</p> <p>地點：香港香港仔香港仔大道180號B (香港仔坊會社會服務)</p> <p>巴士路線：7, 37A, 38, 41A, 42, 48, 70, 71, 72, N72, 73, 76, 77, 78, 90B, 91, 94, 94A, 95, 95C, 107, 170, N170, 595, 970X, 971, 973, A10 專線小巴：4B, 4C, 4M, 52, 58 街渡：香港仔往鴨脷洲大街、香港仔往南丫島、香港仔/赤柱往浦台島</p>	<p>日期：2018年3月25日(星期日)</p> <p>地點：香港柴灣柴灣道238號(青年廣場)</p> <p>港鐵：柴灣站A或E出口經有蓋行人天橋直達 巴士路線：106, 106P, 118, 606, 81, 81A, 82, 84S, 682, 694, 802, 8S, 8X, 314, 698R, 780, A12 專線小巴：20, 20M, 44M / 47M, 18M, 61</p>

1. 初賽報到程序

組別：小學甲組	
報到時間	組別
9:00a.m.	小學甲組(第一輪) 參賽者報到
9:20a.m.	第一輪初賽
10:45a.m.	小學甲組(第二輪) 參賽者報到
11:05a.m.	第二輪初賽

組別：小學乙組	
報到時間	組別
1:00p.m.	小學乙組(第一輪) 參賽者報到
1:20p.m.	第一輪初賽
3:00p.m.	小學乙組(第二輪) 參賽者報到
3:20p.m.	第二輪初賽

- 1.1 所有參賽者須準時到達會場報到，報到時間見「小學組-參賽者出場序」；
- 1.2 參加者先往所屬比賽房間報到，比賽房間安排將於會場內公佈；
- 1.3 報到時，參加者必須帶備演講講稿副本(請參照稿件規格)及出示學生証 / 身份證 / 學生手冊等有效身份證明文件，否則大會將保留該參賽者參賽之最終決定權。

1.4 評分要點及方法：

要點		百分比
1	內容（切題、論據、邏輯、組織、創見）	30%
2	表達能力（用詞、鋪陳、演繹技巧）	30%
3	聲調（清晰、感情、聲線）	20%
4	台風（形象、姿勢、手勢、表情）	20%

- 如有需要，參賽者可以用故事、歌唱及獨白作部份輔助表達形式，惟所佔比例不能過多，而整體演講之表達形式仍以口語才藝為主。
- 如參賽者在演講期間需要手持講稿以作輔助，其表達能力及台風之分數將會受到影響。
- 為了鼓勵參加者發揮創意，如大會發現參加者共用一份講稿，其內容之分數將會受到影響。

2. 入圍準決賽安排

由於小學甲組及小學乙組參加人數眾多，故大會將安排於 25/3/2018(日) 9:00a.m. (小學乙組)及 10:15a.m.(小學甲組) 假青年廣場進行準決賽。入圍準決賽之結果及比賽安排將於 14/3/2018(三)於本機構網頁「www.aka.org.hk」刊載，歡迎參賽者查閱，本中心不作另行通知。

3. 獎項安排：

- 3.1 每組均設冠、亞、季、殿軍及五名表現優異獎，得獎者可獲獎盃及書券以作獎勵；
- 3.2 每組冠軍得獎者之學校可獲頒獎盃一個，有關獎盃將於頒獎禮時頒發予出席之學校代表；
- 3.3 在總決賽比賽時增設「最高人氣獎」-小學組別乙位，由現場觀眾即場投票選出 1 位表現最佳之參賽者，得獎者可獲頒獎盃以作獎勵；**
- 3.4 每位出席初賽之參加者均獲嘉許狀乙張；
- 3.5 設學校參與人數最高獎，以該學校出席初賽的總人數為準，得獎學校可獲獎盃乙個。

4. 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4.1 參賽者必須於比賽當天直接將講稿副本交予比賽房間內之工作人員，以供評判作參考之用；
- 4.2 比賽房間內均不設咪或擴音器；
- 4.3 比賽場內之人士必須：
 - 關掉或調較電話鈴聲至震機，以免影響參賽者；
 - 參賽者比賽期間請勿出入比賽房間和保持肅靜；
 - 場內人士未經當事人及大會的同意下，請勿進行拍攝或攝錄工作；
 - 比賽場內不得飲食；
- 4.4 參賽者請自行前往比賽房間報到及進行比賽。
- 4.5 由於部份比賽房間座位有限，大會不設親友入內觀看之安排。
- 4.6 如參加者逾時到達比賽場地，則須輪候到該節的最後時段作賽；

- 4.7 參加者可自行選擇是否穿著校服參賽；
- 4.8 如入圍者缺席初賽、準決賽及或總決賽，則作自動棄權論；
- 4.9 大會保留最終決定權，參加者不得異議。

總決賽暨頒獎典禮

1. 報到程序

- 1.1 所有進入總決賽之參賽者須準時 **1:30p.m.**到達青年廣場(柴灣) Y 劇場報到；
- 1.2 請各參賽者準時報到，大會將安排參賽者測試音響系統。
- 1.3 報到時，參賽者必須出示學生証 / 身份證 / 學生手冊等有效身份證明文件，否則大會將保留該參賽者參賽之最終決定權；
- 1.4 大會歡迎觀眾進場欣賞比賽及頒獎典禮，但由於總決賽場地座位有限，故以『先到先得』方法安排。

2. 比賽結果通知安排：

- 2.1 大會將於總決賽後隨即舉行頒獎典禮，並於 29/3/2018 於本機構網頁「www.aka.org.hk」刊載比賽結果；
- 2.2 大會保留最終決定權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3. 領取獎項、各項獎狀及證書安排：

- 3.1 大會將於頒獎典禮頒發各組別之獎項及獎狀，包括各組別之冠軍、亞軍、季軍、殿軍、五名表現優異獎及最高人氣獎；
- 3.2 初賽參賽者之評語紙及證書將於比賽當日派發；
- 3.3 為了保障各參賽者或得獎者之個人權益，如須安排別人代領獎項、獎狀或證書，該代領人必須出示相關參賽者或得獎者之身份證明文件副本，以茲證明（包括：學生証 / 身份證 / 學生手冊等）。
- 3.4 未克出席領取獎盃及書券者，則須於 25/4/2018 或之前親臨本中心領取，逾期作自動放棄論。

【查詢電話：3550 5540 地址：香港香港仔香港仔大道 180 號 B 四樓】